|  |  |
| --- | --- |
| |  | | --- | | **关于开展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的政治建设研究中心**  **2020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 |
|  |
|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党组，部直属各单位、部属各高校、部机关各司局党委（总支、支部）：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的政治建设研究中心年度工作安排，现将2020年度课题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种、四中全会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开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形成具有较高理论价值或实践应用价值的研究成果，指导推动工业和信息化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作出贡献。   1. 申报内容   申报课题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的政治建设研究中心2020年度课题选题指南》（附件1）自拟题目，研究内容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做到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研究成果要具有一定理论创新价值和实践指导意义，鼓励跨单位、多学科开展联合研究。  申报课题分为重大课题、重点课题、基础课题三类。重大课题给予6万元经费支持，重点课题给予4万元经费支持，基础课题给予2万元经费支持。课题完成期限均不超过1年。   1. 申报条件   课题负责人应具备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担任副处级及以上职务，课题组成员应具备较高理论水平、较强研究能力，且在所申报领域具有一定研究基础。  课题负责人只能牵头申报一项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课题。课题组成员最多可同时参与申报两项课题。原则上，上年度未结项的课题，其课题组成员不得申请本年度课题。  不得使用已申报其他课题的材料和出版发表的研究成果申报本中心课题。   1. 结项要求   课题结项时，研究成果除研究报告外，需同时包含下列至少一项材料（重大课题材料须为前3项之一）：   1. 省部级及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或省部级及以上机构认可材料 2. 所提政策建议被国家部委有关部门采纳的证明材料 3. 在《求是》《红旗文摘》《旗帜》及其他重点期刊发表的文章 4. 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及其他省部级以上报纸发表的文章 5. 公开出版的专著 |
|  |